

# 易门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2023 年预算重点领域财政项目文本公开

## 一、项目名称

园区工业发展专项资金及招商引资扶持补助资金。

## 二、立项依据

根据 2018 年 7 月 16 日玉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的玉政复〔2018〕84 号《玉溪市人民政府关于易门工业园区实体化改革实施方案的批复》：从 2018 年起，县委、县政府每年预算安排 3000 万元以上专项资金支持园区发展，主要用于征地拆迁、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发展及园区管理运营。

根据 2017 年 6 月 6 日十二届县委第 23 次常委会议纪要、2018 年 10 月 10 日易门县招商引资政策兑现工作领导小组第 11 期会议纪要、2018 年 8 月 14 日十二届县委第 45 次常务会议纪要、2018 年 12 月 29 日易门县招商引资政策兑现工作领导小组第 12 期会议纪要、2019 年 3 月 20 日十二届县委常委会议第 63 次会议纪要、2019 年 11 月 26 日十二届县委常委会议第 77 次会议纪要、2020 年 10 月 14 日十二届县委常委会议第 110 次会议纪要、2021 年 4 月 19 日易门县第十七届人民政府第 101 次常务会议纪要、2021 年 6 月 24 日易门县第十七届人民政府第 104 次常务会议纪要，需对 32 家企业 32 个项目给予扶持资金补助。

## 三、项目实施单位

园区工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实施单位为园区下属易门兴园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易门兴易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资金申请由由工业园区办理相关审批手续，财政授权支付拨款两个下属公司，再由两个公司支付给施工企业。

招商引资扶持补助资金前期审核，由县招商局牵头，工业园区、发改局、工信局、自然资源局、财政局等部门参与现场实地查看、初审，并上报政府相关会议讨论通过，由工业园区办理相关审批手续，企业兑付资料提供齐全后，由财政授权支付拨款至相关企业。

#### **四、项目基本概况**

自 2012 年易门工业园区管委会成立以来，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推进和招商引资工作取得了较大的成绩，为保障入园企业的需求，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为入园企业提供良好的基础设施环境，确保园区招商引资工作继续保持强劲势头，取得更大的成绩，需继续对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投入发展资金，对发展好、能解决我县大量人员就业，推动我县经济发展的企业给予扶持资金补助。

#### **五、项目实施内容**

招商引资扶持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园区征地拆迁、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发展及园区管理运营。

招商引资扶持补助资金优先对发展好、能解决我县大量人员就业，推动我县经济发展的企业给予扶持资金补助。

#### **六、资金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本级财力安排资金 1,000.00 万元，其中：园区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500.00 万元，招商引资扶持补助资金

500.00 万元。

## 七、项目实施计划

园区工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总体按照基础设施建设进度实施，整体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及园区发展需要，资金使用范围明确，纳入工业园区及县级财政内控管理，资金安排由园区班子会议集体决策通过后，由单位财务办理请示报告、拨付审批程序，财政、县领导签字审核后，再由财政部门安排资金，严格按项目实施，支付给相关单位。

招商引资扶持补助资金：项目总体根据急需兑付扶持资金情况，了解或实地核实企业资金轻重缓急需求程度，并上报相关情况给单位领导，符合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及园区发展需要，资金使用范围明确，纳入工业园区及县级财政内控管理，资金安排由园区班子会议集体决策通过后，由单位财务办理请示报告、拨付审批程序，财政、县领导签字审核后，再由财政部门安排资金，严格按项目实施，支付给相关单位。

## 八、项目实施成效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缓解了受助企业的资金压力，让企业发展壮大的同时，解决周边劳动力就业，保持社会稳定，拉动消费；将完善工业园区的功能，提升易门工业园区形象，吸引实力雄厚的企业入驻园区，在园区配套设施完善的基础上，通过产业辐射，带动易门县域经济发展。